

证券代码：300046

证券简称：台基股份

公告编号：2016-078

湖北台基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暂不复牌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湖北台基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重大事项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2016年3月7日开市起停牌，并于2016年3月8日发布了《重大事项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6-006）。经确认，该事项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公司于2016年4月2日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6-011），公司股票自2016年4月5日开市起继续停牌。停牌期间，公司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并分别于2016年4月26日、2016年6月4日发布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延期复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25、2016-036）。

上市公司拟向上海润金文化传播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润金文化”）的全体股东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润金文化100%股权。为支付本次交易的现金对价、本次交易中介机构费用及相关发行费用，同时投资标的企业润金文化电视剧、电影及综艺节目等项目，上市公司拟通过锁价的方式向樟树市海德而立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受台基股份总经理袁雄控制）、樟树市宏泰海容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受台基股份实际控制人邢雁控制）、樟树市鼎泰恒达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受台基股份实际控制人邢雁控制）3名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62,000.00万元，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本次交易拟以发行股份方式购买资产交易价格的100%。

2016年9月5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本次交易事项的相关议案。具体详见公司在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披露的《湖北台基半

导体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湖北台基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预案）》等相关公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实施过渡期后的后续监管安排的通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直通车业务指引》等相关文件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需对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文件进行事后审核。因此，公司股票自 2016 年 9 月 6 日起继续停牌，待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事后审核结果后另行通知复牌。

本次重组事项尚需在审计、评估工作完成后再次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并报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交易能否取得上述核准以及最终取得核准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湖北台基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六年九月五日